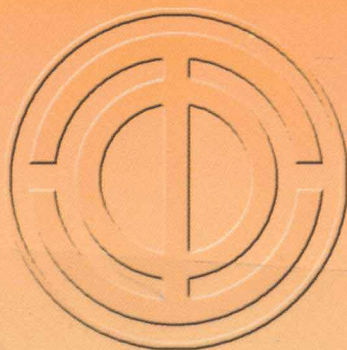


全国工会组织工作 文件汇编 (一)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 编



 中国工人出版社

全国工会组织工作 文件汇编 (一)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国工会组织工作文件汇编 (一) /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编.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 - 7 - 5008 - 4881 - 3

I. ①全… II. ①中… III. ①工会工作: 组织工作—文件—汇编
—中国 IV. ①D412. 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39694 号

全国工会组织工作文件汇编 (一)

出 版 人 李庆堂
责任编辑 吕 静 杨 丽
责任校对 赵 思
责任印制 栾征宇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编: 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 - 62350006 (总编室)
010 - 82075935 (工会与劳动关系分社)
010 - 82081553 (传真)
发行热线 010 - 62004002 62033018 (读者服务部)
购书网址 <http://qhyldgx.taobao.com>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制 北京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36
字 数 60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部分 综 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节选)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节选)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节选)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14)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善党对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领导 的通知	(27)
全国总工会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善党对工会、 共青团、妇联工作领导的通知》的意见	(3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产业工会、基层工会是否具备社团法人资 格和工会经费集中户可否冻结划拨问题的批复	(4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民事审判工作中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工会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47)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对《关于在机构改革中继续加强机关工会 组织建设的请示》的复函	(48)
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机关工会工作的若干问题的试行意见	(49)
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工会工作和 职工民主管理的若干意见	(54)
全国总工会关于公有制小型企业在深化改革中加强工会工作 的若干意见	(60)
劳动部关于企业工会主席签订劳动合同问题的通知	(6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基层工会法人资格登记办法》的通知	(6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全国总工会关于推进工会改革 和建设若干问题的意见 (试行)》的通知	(68)



全总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改善和提高离退休的劳动 模范、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的通知	(79)
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加强国有小企业改革中工会工作 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80)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全国总工会关于推进工会工作 法制化的意见》的通知	(87)
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新经济组织工会工作的意见	(93)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请中央和全国总工会领导 同志参加有关重要会议、活动及题词的暂行规定	(9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国有企业实施关闭破产中加强 工会工作的意见	(99)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转发《最高人民法院关于 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通知	(10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 问题的解释	(103)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全总印章使用管理的暂行规定	(106)
关于建立健全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的指导意见	(10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建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意见	(109)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新形势下深入开展建设职工 之家活动的意见	(11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 工会工作的意见	(116)
关于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决议	(120)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国有企业改制中切实维护 职工合法权益的意见	(12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改制和 关闭破产中工会工作的意见	(129)
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工作条例	(13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会自身建设的决定	(13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工会工作 充分发挥企业工会作用的决定	(144)

第二部分 会 员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重新印制工会会员入会申请书、

登记表、会员证的通知	(15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外籍职工参加工会的意见	(152)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工会会员资格和会籍处理 问题的几点意见（节录）	(152)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会员组织关系转移手续、 退休职工换发会员证等问题的通知	(153)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复陕西省总工会组织部来信	(153)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已退休的职工能否参加 工会的问题的复函	(154)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离职休养人员的会籍如何 处理的意见	(154)
中共中央统战部一局复关于民主党派能否在工会 机关中发展成员问题	(15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民主党派、政协机关建立工会 基层组织问题的通知	(155)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私营企业主能否加入 工会组织问题的复函	(156)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制止擅自印制“中华 人民共和国工会会员证”的通知	(15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会员会籍管理有关问题的暂行规定	(157)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颁发新《中华全国总工会会员证》的通知	(159)

第三部分 组织建设

中国工会章程	(163)
基层工会工作暂行条例	(17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 关于颁发《高等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的通知	(178)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条例	(181)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基层工会印章规格、名称问题的函	(186)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人武部改归地方建制后建立工会 组织问题的通知	(187)
关于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 替补、增补的暂行规定	(187)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直属机关和部门直属
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关系划分的通知 (189)
-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印发《关于基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实行
常任制的若干暂行规定》和《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
条例》的通知 (190)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乡镇企业工会工作的意见 (199)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华全国总工会
《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劳动关系和组建工会情况的报告》
的通知 (202)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快外商投资企业工会组建步伐和加强
工会工作的意见 (206)
-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共中央组织部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劳动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工会工作几个问题的通知 (212)
- 全国总工会基层工作部、组织部关于外商投资企业组建
工会中的几个问题的通知 (216)
-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对可否在国家机关工会女职工
委员会加挂“妇委会”牌子问题的复函 (217)
-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转发劳动部办公厅《关于基层工会
专职工作人员编制问题的复函》的函 (218)
-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上海市总工会请示在公安机关可否
成立工会组织问题的答复 (219)
-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对《关于贯彻〈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
机关工会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意见〉中有关组织工作
问题的请示》的复函 (219)
- 全国总工会关于以贯彻《劳动法》为契机和突破口进一步
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工会工作的通知 (220)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私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意见 (226)
- 关于国务院确定的百家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中工会工作和职工
民主管理的实施意见(节选) (230)
- 关于印发《全国总工会关于近期在新经济组织贯彻落实工会
工作总体思路的意见》的通知 (233)
-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政治部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人事劳动司
中国民航工会全国委员会关于重申工会主席、副主席、

工会委员会委员产生办法一定要符合工会章程规定的通知	(237)
全国总工会关于西藏自治区总工会所属产业（局）工会机 构设置问题的函	(238)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总工会关于企业集团建立 工会组织的试行办法》的通知	(239)
全国总工会关于职工代表大会民主评议企业领导干部的实施意见	(241)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就企业建立健全工会女职工委员会问题 作出明确答复	(244)
关于转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党组《关于在企业重组改制 中设置党组织、工会组织、共青团组织有关意见的通知》 的通知	(24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女职工工作的意见	(248)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新建企业工会组建工作的意见	(252)
关于参照中央群众团体机关机构改革精神做好省级工会机构 改革的通知	(259)
关于在社会力量举办的学校建立工会组织的意见	(262)
关于切实做好维护进城务工人员合法权益工作的通知	(265)
关于对中共十堰市美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支部委员会咨询函 的回复	(268)
关于农民工输出地工会直接到输入地建立维权机构问题的答复	(269)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工会工作的决定	(270)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地方国资委监管企业工会领导关系问题 的通知	(279)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乡镇（街道）工会规范化建设的意见	(280)
企业工会工作条例	(284)
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试点企业职工董事管理办法（试行）	(29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推行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的意见	(297)
国资委党委、国资委关于建立和完善中央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的指导意见	(300)
企业工会主席合法权益保护暂行办法	(309)
企业工会主席产生办法（试行）	(31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建立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的意见	(31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产业工会工作的意见	(316)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出租车企业组建工会的指导意见	(32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组织劳务派遣工加入工会的规定	(32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开展会员评议职工之家活动的意见	(32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企业工会女职工工作的意见	(328)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小企业工会联合会建设的意见	(33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坚决纠正在企业改革改制中撤销工会组织、 合并工会工作机构问题的通知	(334)
关于印发《董事会试点中央企业职工董事履行职责管理办法》 的通知	(337)
全国总工会关于成立中央国家机关工会联合会的批复	(341)
全国总工会关于成立中央直属机关工会联合会的批复	(343)
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会工作条例（试行）	(345)
中央国家机关工会工作办法（试行）	(352)

第四部分 地方工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专区办事处和县工会编制问题的通知	(36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地方各级工会干部编制问题的请示 （节录）	(361)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地方工会和基层工会召开代表大会及 组成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若干规定	(36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各级工会组织印章的规定	(367)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各级地方工会换届选举办法的通知	(369)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召开 代表会议的代表名额及产生办法的通知	(369)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在改革中要依法保证工会组织健全的通知	(371)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理顺驻琼企业工会组织领导关系问题 的答复	(372)
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工会工作的意见	(373)

第五部分 产业工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印发《关于加强全国产业工会建设的若干问题 的意见》的通知	(381)
中华全国总工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产业工会全国委员会	

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385)
全国总工会对《关于全国民航工会机构编制及委员会组成的来函》 的答复	(388)
全国总工会关于金融工会全国委员会实行按系统管理经费的批复	(389)
中国民航总局、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明确中国民航工会体制、 编制等问题的会议纪要	(390)
中国邮电工会印发《关于在邮电分营中工会工作的若干意见》 的通知	(391)
中国邮电工会关于在邮电管理局邮电分营与机构调整中工会组织 调整和建设的意见	(394)
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调整中国金融 工会领导体制加强金融系统工会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395)
中国邮电工会关于电信分营后工会组织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	(397)
中国邮电工会关于组建省级邮政工会的通知	(398)
中国邮电工会关于组建省级移动通信公司工会若干问题的通知	(399)
关于各省（区、市）移动通信公司工会机构设置和干部配备 有关问题的暂行意见	(400)
关于在政府机构改革中合理调整和完善省级产业工会组织的意见	(401)
关于省直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关系问题的答复	(402)
印发《关于在省（自治区）邮政、电信企业建立职工代表大会 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403)
中国国防邮电工会关于贯彻实施《工会法》加强电信企业境外 上市公司工会工作的若干意见	(405)
关于在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中进一步加强工会组织建设的通知	(409)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民航系统工会领导 关系有关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411)
中国民航工会关于贯彻全国总工会《关于调整民航系统工会 领导关系有关问题的意见》的意见	(412)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业进城务工人员组建工会工作的 指导意见》的通知	(413)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关于在教科文卫体系统进一步开展建设职工 之家活动的实施意见	(417)
中国国防邮电工会关于依法组织劳务工加入工会的意见	(420)
中国国防邮电工会关于工会主席、副主席职务不能等同行政管理	



岗位实行竞聘的通知	(423)
中国铁路工会组织办法	(424)
中国民航工会关于依法组织劳务工加入工会的指导意见	(432)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关于加强非公医疗卫生单位工会组建工作 的意见	(434)
中国国防邮电工会关于在电信体制改革中进一步加强工会组织 建设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	(436)
中国能源化学工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煤炭产业工会工作 的实施意见	(438)

第六部分 工会干部（含干部教育）

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央组织部劳动人事部党组《关于人民团体 级别问题的几点意见》	(445)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对全总干校“文化大革命”前 举办的普通班、国际班毕业学员学历问题处理意见的请 示》的批复	(446)
全国总工会关于全总对省级总工会增补个别常委和委员不再 批复的通知	(447)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工发函〔1985〕42号文件	(447)
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关于工会积极分子涵义的通知	(448)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关于区、县、局（总公司）工会主席配备 同级党政副职一级干部的意见	(449)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干部双重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	(450)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工会机关参照〈国家公务员暂行 条例〉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452)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坚决防止和纠正选拔任用干部工作中不正 之风的通知	(457)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全总几个事业单位列入公务员参管范围 的复函	(460)
关于印发《中共全总党组关于全总机关工作人员职务升降暂行 规定》等文件的通知	(462)
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机关参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意见	(476)

国家教委关于同意中国工运学院开办“工会学”专业劳模本科班问题的批复	(479)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确认中国工运学院劳模本科班毕业生干部身份问题的批复》的通知	(480)
全总办公厅关于认真落实中共中央组织部批复办好劳模本科班的通知	(481)
国家教委关于中国工运学院举办劳模本科班的复函	(484)
国务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全总《请求将全国工会干部院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转入经常化、制度化的函》的复函	(485)
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工作的意见	(48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培训工会法律专业人才实施方案的补充规定》的通知	(494)
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系统办班管理的暂行办法	(497)
关于印发《全国职工自学成才奖励条例》的通知	(498)
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系统成人高校改革和调整工作的意见	(501)
关于鼓励全总机关干部参加学历教育的有关规定	(504)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新建企业工会干部培训工作的意见	(50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会干部院校建设的决定	(509)
关于加强工会干部培训班经费管理的通知	(515)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做好工会职业培训机构资质认定和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515)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试行)(节选)	(517)
关于更换《工会干部轮训资格证书》有关问题的通知	(520)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节选)	(521)
公务员培训规定(试行)(节选)	(524)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 2008—2012 年大规模培训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	(527)

第七部分 工会经费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职工代表大会的费用由谁担负的通知	(537)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复事业单位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的费用负担问题	(53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函复中共民航总局委员会关于民航工会组织	



机构设置和经费管理的报告	(538)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财务管理体制和经费分成的暂行规定	(539)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行政事业单位一律按国家统计局	
《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暂行规定》计拨工会经费问题的答复	(541)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离休人员工资不计拨工会经费问题	
的复函	(54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铁路工会经费上交和留用比例的批复	(542)
全国总工会、对外经济贸易部、财政部、劳动人事部关于中外	
合资企业拨交工会经费的工资总额计算问题的通知	(543)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县以上工会离退休干部经常费开支问题	
的通知	(543)
全国总工会、财政部关于新《工会法》中有关工会经费问题的	
具体规定	(544)
全总办公厅关于企业集团公司工会经费管理的规定	(546)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国金融工会全国委员会关于	
1999 年金融系统工会经费收缴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54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经费审查监督工作的意见	(548)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工会事业单位执行国家事业单位财会	
制度的通知	(551)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政部关于财政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计拨工会	
经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552)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调整工会经费上缴办法的通知	(552)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依法做好工会经费独立核算工作	
的通知	(554)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基层工会组织筹建期间拨缴工会经费	
(筹备金) 事项的通知	(555)
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会经费税前	
扣除管理的通知	(556)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在京中央企业工会经费拨缴、管理和监督的	
暂行规定	(557)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通知	(558)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在部分地区开展规范乡镇(街道)	
工会财务工作试点的通知	(562)



第一部分

综 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1992年4月3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决定》修正)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障工会在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地位，确定工会的权利与义务，发挥工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的作用，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工会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

中华全国总工会及其各工会组织代表职工的利益，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 在中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中以工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宗教信仰、教育程度，都有依法参加和组织工会的权利。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

第四条 工会必须遵守和维护宪法，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坚持改革开放，依照工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

工会会员全国代表大会制定或者修改《中国工会章程》，章程不得与宪法和法律相抵触。

国家保护工会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第五条 工会组织和教育职工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行使民主权利，发挥国家主人翁的作用，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协助人民政府开展工作，维护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政权。

第六条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工会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同时，代表和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工会通过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协调劳动关系，维护企业职工劳动



权益。

工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工会必须密切联系职工，听取和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关心职工的生活，帮助职工解决困难，全心全意为职工服务。

第七条 工会动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经济建设，努力完成生产任务和工作任务。教育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技术业务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第八条 中华全国总工会根据独立、平等、互相尊重、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原则，加强同各国工会组织的友好合作关系。

第二章 工会组织

第九条 工会各级组织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建立。

各级工会委员会由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不得作为本企业基层工会委员会成员的人选。

各级工会委员会向同级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

工会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有权撤换或者罢免其所选举的代表或者工会委员会组成人员。

上级工会组织领导下级工会组织。

第十条 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有会员二十五人以上的，应当建立基层工会委员会；不足二十五人的，可以单独建立基层工会委员会，也可以由两个以上单位的会员联合建立基层工会委员会，也可以选举组织员一人，组织会员开展活动。女职工人数较多的，可以建立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在同级工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女职工人数较少的，可以在工会委员会中设女职工委员。

企业职工较多的乡镇、城市街道，可以建立基层工会的联合会。

县级以上地方建立地方各级总工会。

同一行业或者性质相近的几个行业，可以根据需要建立全国的或者地方的产业工会。

全国建立统一的中华全国总工会。

第十一条 基层工会、地方各级总工会、全国或者地方产业工会组织的建立，必须报上一级工会批准。

上级工会可以派员帮助和指导企业职工组建工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

第十二条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随意撤销、合并工会组织。